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提案
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日，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通讯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之子议案2提名张连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张连起先生因个人原因暂时无法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本次放弃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对张连起先生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以及已发布的关于提名张连起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同时取消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该项子议案。

同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2.92%）以临时提案方式提名梁津明先生为第八届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梁津明先生简历如下：

梁津明先生，1954年11月生人，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天津市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天津市河西区、西青区等地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天津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专家，天津仲裁委员会专家谘询委员会副主任，天津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天津师范大学教授、地方政府法治研究中心主任，中国行政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天津市法学会副会长、天津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共青团天津市和平区委员会干部。

梁津明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

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本次除取消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之外，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其他议案、股权登记日、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均保持不变，现将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通讯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集人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0日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8月20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0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 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会表决的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5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凡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

地址：天津市干部俱乐部内八号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以下提案为等额选举 | |
| 2.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6）人 |
| 2.01 | 选举华志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徐阳雪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崔铭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4 | 选举赵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5 | 选举谭文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6 | 选举于志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3.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3.01 | 选举岳子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
| 3.02 | 选举梁津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3 | 选举姚颐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4.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4.01 | 选举王光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 |
| 4.02 | 选举刘喆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 |
| 非累积投 提案 | | |
| 5.00 |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 |

2、通报事项

通报职工监事选举情况

3、特别强调事项

(1) 因提案1《修改公司章程》为特别事项，需要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通过的决议事项。

(2) 公司换届选举董事、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6人，独立董事候选人3人，监事候选人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通讯式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2024年监事会第二次通讯式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24年8月15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津滨发展”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受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 2024 年 8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持有“津滨发展”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须在 2024 年 8 月 16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时间：2024 年 8 月 16 日（9:00-17:00）。

（二）登记地点：津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天津市南开区苍穹道 15 号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20）；邮编：300381；联系电话：022-66223209；联系传真：022-66223300；电子邮箱：eveblue@163.com，联系人：刘娟女士。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投票规则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通讯式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通讯式会议决议

附件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 2：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附件 1: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97”，投票简称为“津滨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分为两种方式：非累积投票提案和累积投票提案。

(1) 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提案 5、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2) 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一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 | ... |
| 合 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

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 4、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为累积投票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8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8 月 2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非累积投票 | | | | | |
| 1.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 |
| 2.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6)人 | | | |
| 2.01 | 选举华志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2 | 选举徐阳雪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3 | 选举崔铭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4 | 选举赵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5 | 选举谭文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6 | 选举于志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3.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 |
| 3.01 | 选举岳子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3.02 | 选举梁津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3.03 | 选举姚颐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4.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 |
| 4.01 | 选举王光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 √ | | | |
| 4.02 | 选举刘喆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 | √ | | | |

| | | | | | |
|-------|---------------|--|--|--|--|
| | 事会监事 | | | | |
| 非累积投票 | | | | | |
| 5.00 |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 | | |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